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3月15日以书面或传真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13年3月2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包信源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公司《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此报告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《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公司《2012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2年度报告摘要》；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对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参与2012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据的“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”全面、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1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

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 、0 票反对 、0 票弃权。

四、公司《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利润不分配，资本公积金不转增。未分配的利润将继续留存于公司，用以油品经销网点建设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。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监管部门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表示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 、0 票反对 、0 票弃权。

五、公司《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
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建立健全了涵盖公司经营管理各环节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、完整，从而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。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、设置合理，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，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。内部控制体系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，公司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、运行及执行情况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主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《内部控制制度》的情形发生，监事会对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 、0 票反对 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石化山东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